

## 澳門學著作提要（四十四）

鈕力書 陳薪元

### 一、鄧益奮著《澳門特區政府改革與社團治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0年，215頁。

著者鄧益奮，澳門理工學院社會經濟與公共政策研究所所長，副教授，博士，2006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研究方向為公共行政與公共政策。已發表學術論文100多篇，參與和負責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委託的研究課題。曾榮獲2009年第二屆澳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優秀成果論文類三等獎。

著者對澳門特區公共管理的兩大體系即政府管理改革及社團治理進行了較為系統的梳理和分析，為讀者瞭解澳門特區政府的行政改革和社團治理提供了一個良好的視角。澳門特區政府在回歸以來的管治能力一直深受關注，特區政府如何因應管治能力提升而展開改革，本書進行了學理

上的梳理和分析。因此，本書是瞭解回歸後澳門公共管理和公共治理狀況的重要參考書。

第一章《緒論》，著者探討公共管理的研究緣起，繼而梳理政府改革及社團治理的基本理論主張。

第二章《澳門政府改革的核心戰略》從科學決策、陽光政府和精兵簡政三個方面來闡述澳門特區政府最為核心的政府改革基本戰略。尤其是第三屆特區政府上任以來，科學決策、陽光政府、精兵簡政不僅成為公共行政和政府改革的核心戰略，也是特區政府施政的核心戰略。對其基本的梳理和分析，有利於從整體上把握特區政府政府改革的總體方向、原則、精神和理念。

第三章《政府改革的基本路徑》從改善政府公共服務品質、發展電子政務、完善公共諮詢、應對職能重疊來介紹澳門特區政府行政改革的基本路徑。強調強化公共參與、構建多元化的評估主體、形成科學合理的評估指標體系，是未來澳門特區政府改進和優化公共服務品質的主要方向和措施；提升電子政務需從制度建設、內部管理電子化、公共服務電



作者簡介：鈕力書，暨南大學副教授，碩士生導師；陳薪元，暨南大學文學院古籍所歷史文獻學碩士研究生。廣州 510632。

子化、政府與公眾溝通電子化等方面進行；在公眾諮詢方面，特區政府需凝聚社會的共識；在應對職能重疊方面，需整合機構和完善跨部門合作機制，增強部門之間的相互信任和信息共享。

第四章《績效治理：政府改革的發展朝向》討論澳門特區政府的政府績效治理制度，分析制度背景、制度內涵及推進建議等各方面等內容。著者指出，在未來的發展中，澳門特區政府績效評估中的公務員工作表現評估、廉政公署及審計署評估，以及公眾參與評估都需要進一步完善，從而更好地制定預算、激勵員工、提升政府服務、提升公民和政府的溝通，最終提升特區政府施政的績效和能力。

第五章《澳門社團治理體制》從傳統澳門社團在社會治理中扮演的角色、澳門社團在現今社會治理中所面對的新挑戰出發，來尋找澳門社團社會治理的新定位。著者提出需強化澳門特區政府對於民意要求表達的自主性，鼓勵社團之間以及政府和社團之間的溝通和理性對話，從而增加它們之間的深層互動交流，防止少數民意凌駕於整體民意之上。

第六章《澳門社團組織文化》說明由於法團主義體制、歷史傳統、文化秉性以及愛國愛澳價值觀等因素的影響，澳門社團的和諧文化體現於澳門社團之間，以及澳門政府和社團之間的合作關係，但社團內部管理體現了少數人主導的小圈子文化、財務透明度不高的封閉文化，以及民主化和制度化不足。著者指出，未來澳門社團文化應向制度化、民主化、透明化的方向發展。

第七章《澳門社團的人力資源狀況》指出澳門社團人事管理整體上處於一種制度化不足的傳統管理階段，需進一步加強制度化建設水平，引入參與式管理，規範人員選拔機制，完善人才激勵機制，不斷提升人員的專業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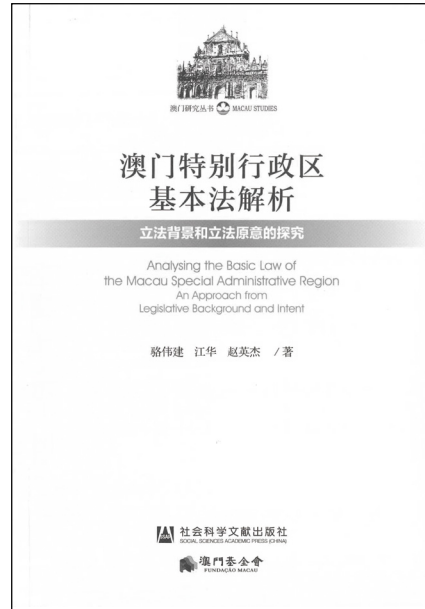
第八章《澳門社團的社會服務模式：以街坊總會為例》，通過選取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為例，討論其多元雙贏的社會服務模式。指出澳門特區政府通過同街坊總會建立的親密夥伴關係，為澳門居民提供了廣泛而細緻的社會服務。

第九章《結論》，著者認為提升公共治理成效和政府管治能力應着眼於從四個層面：提升政府政策制定的科學化和民主化、完善上下級關係、理順部門間的合作關係、優化政府和社團的合作夥伴關係。

本著前有陳慶雲所作《序言》，書後附參考文獻、《後記》。

## 二、駱偉建等著《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解析——立法背景和立法原意的探究》，澳門：澳門基金會；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0年，532頁。

著者駱偉建，1987年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法律系憲法專業，獲法學博士學位。1988—2000年在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工作。曾參與香港和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秘書處工作，出任中葡聯合聯絡小組中方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2001年受聘於澳門大學法學院至今，現任澳門大學憲法與基本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教授《憲法》和《基本法》。2009年獲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專業功績勳章。有關《澳門基本法》和法律方面的研究成果有：《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概論》（澳門基金會，2001年）、《“一國兩制”



與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實施》（廣東省出版集團、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年）、《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新論》（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2年）。

著者江華，澳門大學法學博士，澳門大學學院高級導師。主要研究領域為《憲法》和港澳《基本法》，曾在《港澳研究》、《廣東行政學院學報》、《“一國兩制”研究》、《行政》雜誌、《澳門法學》、《澳門研究》等學術期刊以及《澳門日報》等報紙上發表論文40餘篇。參與和完成多項科研課題研究。

著者趙英杰，澳門大學法學院憲法與基本法專業博士研究生，曾參與省部級課題項目，發表論文多篇。

本書通過梳理《澳門基本法》起草工作有關的文獻資料以及起草委員會委員“口述歷史”的訪談記錄，呈現《澳門基本法》的整個制定過程，包括起草委員會委員們的工作過程、條文草擬的不同階段以及各種討論意見等，闡明《澳門基本法》的立法原意，希望有助於讀者更全面準確地理解基本法的條文，以及澳門特區全面準確地理解和實施《澳門基本法》，使“一國兩制”在澳門特區的實踐不變形、不走樣。全書共三篇。

第一篇《〈澳門基本法〉結構的確定》，以時間為論述順序，介紹起草委員會的成立和起草工作。第一章《〈澳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的成立》，介紹了1988年澳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的成立，並對其工作任務、性質和人員作出解釋，著重介紹了人員名單的確定與人員構成。第二章《〈澳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的起草工作》，介紹了起草法律的意義、起草小組的種種工作，包括赴澳調查諮詢、聽取各方意見並分析等；記述了草案起草過程中所遇的爭議問題，包括各節歸屬、獨立、先後的安排、概念解釋、熱點話題等；簡述了

《澳門基本法結構（草案）》並指出其三大特點：具有憲制性法律的形式和內容、體現“一國兩制”的邏輯、體現中央管治權的要求。

第二篇《〈澳門基本法〉條文的形成》，對《澳門基本法》起草過程中一些條文形成過程進行介紹並解讀。第三至六章分別介紹了序言、總則、中央和特區的關係、居民權利與義務四部分條文內容和形成過程。對《澳門基本法》中的下列問題進行了討論，包括：《序言》中的“逐步佔領”一詞、國家今後對澳門的方針、《基本法》立法依據、核心內容以及與“一國兩制”關係（“一國兩制”是《基本法》主要內容，《基本法》是“一國兩制”的法律化）；並對《基本法》的各條，進行了分別解讀。第七至十章分別介紹政治、經濟、文化、對外事務四部分條文的內容和形成過程，並對第 45 至 145 條進行解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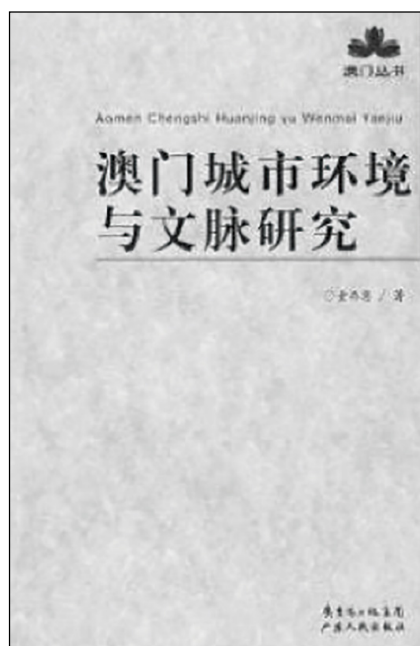
第三篇《〈澳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訪談》，收錄了陳滋英、宗光耀、武連元、田曾佩、羅立文、胡厚誠、曹其真、廖澤雲、康冀民、郭東坡、孫琬鍾及黎祖智共 12 位起草委員會委員之以《澳門基本法》探源為題的訪談紀要。其中包括了他們的參會緣由、工作回顧、提出的建議、對《澳門基本法》的看法等內容。這些內容對於立法背景和立法原意的探究具有重要價值。

該書前有《前言》與《緒論》，書中附有許多法律條文和起草委員會委員的照片，書後附有《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草案）徵求意見稿》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草案）》。

### 三、童喬慧著《澳門城市環境與文脈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 年，226 頁。

著者童喬慧，東南大學建築歷史與理論博士，副教授，碩士生導師，現任武漢歷史文化名城保護委員會委員。主要從事建築歷史與理論的教學與科研工作。主要研究方向為城市文脈保護與更新、東西方建築文化比較、中國古典園林。在核心期刊上發表學術論文 20 餘篇。

著者通過大量文獻的研究和整理，以及親身的實地考察，從歷史的角度論述澳門地理環境的變遷、人口規模的變動、區域結構和城市形態的演化等；從空間的維度對澳門城市節點、街道、邊界進行分析；從城市建築學的角度對澳門的城市建築進行宏觀與微觀的考察；從文化層面上解讀澳門城市環境與文化生活的多元混合現象以及



身份認同；分析研究澳門城市文脈的基本向度以及文脈特色的延續。

第一章《澳門城市環境的歷史源流》分成四個部分：1) 從自然環境與歷史沿革，以及填海造地兩方面，介紹澳門城市地理環境的發展。2) 將明末至今分成四個歷史階段，介紹澳門城市人口發展史。3) 從條約開埠期、天主教城期、殖民開發期、自治規劃期四個時期詳細闡述澳門城市形態演化的歷程，指出澳門城具有葡式正本與中式他本的“拼貼記憶”，並肯定兩者的共存與發展。通過表格說明澳門城市規劃的內容，並指出其具有整體性、承襲葡萄牙城市規劃思想，充滿詳盡系統的觀念、但也缺乏具有法律效應的城市規劃法四個特點，又引用文獻史料闡釋宗教發展對城市形態的影響。4) 介紹了印度葡萄牙殖民地科欽與果阿兩城，再從四個角度對比澳門與果阿的地理環境、城市區域、城市結構和城市文化，指出二者異同與各自特色。

第二章《澳門城市環境的空間營造》，通過文字描述、景觀圖片和規劃地圖相結合的方式，介紹澳門各類城市廣場與城市公園的位置特點與景觀佈局，展現其各自特色，並指出它們具有社會交往性，受葡萄牙園藝景觀的影響，具有殖民控制的特質。又從空間脈絡、空間序列、街道佈局、空間尺度、街道景觀、街市生活多角度介紹澳門的街道，並配以精美的圖片，給讀者帶來直觀的感受。本章以歷史時間順序闡述澳門城市邊界演變過程，不同時代構造出不同的環境意向。指出城市港口有兩大特性：一是持續蠶食大海，二是在防禦、景觀、港口、橋樑建設方面營造城市意向。最後，對市政廳廣場與龍環葡韻兩處地方進行個案要素分析。指出市政廳廣場是葡式城鎮與中式城鎮的“匯合點”，具有適宜的平面佈局和空間尺度，豐富的周邊建築文化遺產，以及群體構成要素的對比統一和移步景異的空間層次。龍環葡韻充滿南歐風致與清幽古韻，極具人文和藝術價值。

第三章《澳門城市文脈的建築讀本》，從肌理、場所、歷史性建築、標誌建築、天際線五個方面對澳門城市建築進行宏觀分析，同樣又從界面、色彩、尺度、小品、符號五個方面進行微觀考察。文中先對概念進行介紹，再列舉了澳門城中具體的例子進行解析，附以圖片，展示澳門城市建築的風貌。本章亦對大三巴牌坊和媽祖閣廟進行個案分析，探討澳門宗教對環境的影響，認為澳門作為中葡交匯地，宗教世界觀的差異以及宗教背後的政治權利之爭促使其成為了多神匯聚之地，顯示了超然的容忍與融合。

第四章《澳門城市文脈的文化闡釋》分三個部分，包括：1) 從民間教育、建築藝術、民情風尚三個角度論述澳門具有中西疊痕的城市文化；又從澳門城市族性與文化、二元政治、人口流動三方面說明澳門混合文化架構在中葡歷史上相互作用相互影響的；介紹了澳門豐富多樣的都市生活，體現了城市多元文化的糅合與共生。2) 解釋了殖民主義與後殖民主義的定義與特點，指出澳門的殖民歷程與後殖民歷程有著與眾不同的特質，最後提出後殖民主義對澳門的啟示：澳門文化應放在中西文化夾縫中所存在的“第三空間”，既要保持民族文化特色，又要在平等基礎上與其他文化對話，汲取他人精華，剔除本民族文化的糟粕。3) 從文化認同層次將澳門文化與嶺南文化和中華文化進行考量，再從澳門文化與

周邊關係的角度將其與珠三角文化和香港文化進行對比，討論了澳門城市文化錯綜複雜的身份認同問題。

第五章《澳門城市環境與文脈的地域特色》，從建築、社會機構、社會活動三方面說明了澳門的多元性與共生性，表現了澳門友善平和的面貌；又從矛盾與糅合、制約與創新、匯通與調適三方面對澳門城市文脈特色的延續進行探討。對於回歸以來澳門的發展，著者提出了幾點有利優勢和面臨的嚴峻問題，並希望澳門城市環境持續發展並維持根本形象與個性。

該書前有《序》與《緒論》，書後有《結語》和《後記》，還附有參考文獻與6篇附錄。

[ 責任編輯 陳超敏 ]